第三講: 屬靈生命只有在屬靈團體中才能健康成長

I. 人人都需要團體

1. 神把人造成關係的存在(創世記 2:18), 但因著人的墮落，人與人之間人產生了陌生感和疏離感 (已婚的和人群中的孤獨者)。

「與世隔絕的個人並不是自給自足的, 因為他是與團體有關係的一部分。;那些認為可以自給自足, 因而不能或不需要活在社會中的人, 要麼是野獸, 要麼是神。」

—亞里斯多德

2. 基督徒是作為個體重生, 但只有在團體中才能健康成長, 無人能獨善其身。

3. 「個人」或 「位格」（ person ）一詞源於希臘文 「prosopon，」 可以翻譯為 「面對面，」即，面對面轉向另一個人或與另一個人談話；換句話說，只有在關係中時，他或她便是一個人。 「個體」（ individual ）這個詞是在數世紀後才發展出來的，源於拉丁文 「individuus」，即 「不可分割。」每個基督徒都是教會這個群體中不可分開的個體，都需要別人的幫助才能達到屬靈成熟。

II. 團體的聖經根據

1. 神看著他所造的一切都甚好(創世記 1:31), 除了一樣以外(創世記 2:18) 。

2. 耶穌組建了十二人的團隊

3. 主禱文說：「我們在天上的父」(馬太福音 6:9)。

4. 早期教會有著很強的團體意識 (使徒行傳 2:42-47; 4:32-35)；「相交」這個字在新約聖經中出現過 20 次(約翰壹書 1:3,6,7)。

5. 三位一體的關係是所有人際關係的典範

1) 神是一位團體的存在。 聖父, 聖子, 聖靈即親密無間, 又有獨特的位格。

2) 過多的聯合會使我們窒息 (界限問題)，過多的空間會使我們感到孤獨。

3) 每個人都需要無條件地被愛, 也需要找到自己的身份和重要性, 而這些只有在團體中才能實現。

III. 基督徒團體

1. 世俗團體飽受自我、驕傲、私慾和競爭的折磨,基督徒團體應以愛，關懷以及為他人著想為特點, 正如潘霍華說：「人的愛是由無法控制，黑暗的慾望生出的，屬靈的愛是由真理所支配的服事他人的光生出的。」

2. 「一個團體好像一個管弦樂隊：每一個樂器單獨演奏固然美，可是當所有的樂器一起演奏時更美。」

—凡尼爾（Vanier）

3. 團體是神完成他的喜樂的地方

—盧雲（Nouwen）

4. 盧雲這樣解釋路加福音 6:12-19:

1) 在神面前靈修 (路加福音 6:12)

2) 組建團隊 (路加福音 6:13-16)

3)帶領團隊服事眾人 (路加福音 6:17-19)

IV. 如何在基督徒團體中成長?

1. 追求更深的關係。用心靈與人相處，主動用主的愛去愛人 (約翰壹書 4:7; 馬太福音 7:12; 撒母耳計上 18:1)。

瑞沃爾士的伊爾雷德（Aelred of Rievaulx 1109-1167)是蘇格蘭一所修道院的院長, 他在「屬靈的友誼」一書中說到,「你我在這裡, 我希望有第三個人, 就是基

督也在我們當中。」因此, 認識到基督的同在, 是屬靈友誼的基礎 (馬太福音 18:20; 以弗所書 4:4-6)。 伊爾雷德又說：「基督給我們做了一個朋友的榜樣；他的友誼擴展給男人和女人, 就像擴展給彼得，約翰, 雅各, 馬大和馬利亞一樣。因此只有內住在我們裡面基督的同在能夠聖化我們的情感和友誼。屬靈友誼和天然友誼的區別, 就是前者有基督的同在, 而後者卻沒有。基督成了屬靈友誼的創始者, 支持者,以及最終的目的。」伊爾雷德是這樣意譯約翰壹書 4:16 的, 「神就是友誼, 住在友誼中的, 就是住在神裡面, 神也在他裡面。」因此, 當我們享受屬靈友誼的時候, 就是在享受屬天的事物。

2. 追求透明的關係

1) 表達憂愁 (馬太福音 26:36-38)。

2) 表達欣賞 (以弗所書 4:29)。

3)表達不滿 (以弗所書 4:15; 馬太福音 18:15; 雅各書 5:16)。

3. 學習傾聽, 接納和保密(雅各書 1:19; 哥林多前書 13:4; 羅馬書 14:1;15:7)

4. 竭力保守聖靈所賜的合一 (以弗所書 4:2-3;彼得前書 2:5(活石);3:10-12)

伊爾雷德在他的 「牧者的祈禱」中這樣說： 「噢, 甜蜜的主, 求你指教我, 如何約束浮躁的人, 安慰灰心的人, 扶助軟弱的人；指教我照著你的心意, 隨時隨地按照每個人的天性, 特點, 性情, 以及他的理解能力去適應他；因為你, 甜蜜的主, 知道我多麼愛他們, 多麼渴望和他們在一起, 我的心多麼願意和他們契合。」

5. 同領愛宴和聖餐(猶大書 12; 哥林多前書 10:16-17)

哥林多的教會混亂聖餐的主要原因是什麼？

「每日在愛筵上的交通不僅加深了基督徒與他們主的聯合，也加深了基督徒彼此之間的聯合。」

—潘霍華

6. 彼此相顧(加拉太書 6:2; 哥林多前書 12:26)。

V. 總結

1. 撒旦想要把我們與基督的身體隔離開, 從而使我們變得孤獨和好鬥。

2. 對一個基督徒來說, 團體不是一個額外的要求, 而是基督徒生活的本質。

3.「沒有團體, 我們的心會關閉並死亡」

—凡尼爾（Vanie）

VI. 有關基督徒團體生活的書籍

1. 團契生活—潘霍華著

2. 連結—醫治我們自己和我們的關係—拉里·克拉布著（Larry Crabb）

3. 社區與成長—珍妮·凡尼爾著（Jean Vanier）

4. 神聖的約定 --威拉德·達拉斯著